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 64 次发审委会议审核结果，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获审核通过。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需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840 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22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告编号： 2018-053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张健

联系电话：0573-87393016

电子邮箱：xnkj@xinnengsolar.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皮都路9号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